

2021 年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隶属于中山市人民政府的正处级机关单位。主要职责：

（一）研究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相关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和城市防空袭方案，编制相关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实行行业管理。

（二）参与编制、审查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

（三）负责建立健全工程技术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组织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和重大技术难题、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和方案优化工作。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含防雷）、招标投标、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建设工程施工、监理、商品混凝土企业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注册执业人员的执业行为。负责办理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人防许可、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行政许可事项，承担服务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

（五）负责编制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的新建和改扩建规划、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项目建

设单位和属地政府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含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导致电力设施迁改）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按照职责对市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进行业务指导，办理相关报批手续。指导镇区的村镇建设工作。

（六）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质量 and 安全生产工作，规范燃气、散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房屋的安全监督管理和鉴定工作，开展房屋安全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等。

（七）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交易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经纪活动、房屋租赁市场、房地产评估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物业管理工 作，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八）承担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以及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指导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住房保障需求调查、房源筹集管理。负责审核住房保障准入资格。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财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九）编制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加强城市人民防空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工程的建设及维护管理工作，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资产，做好国防动员以及人防信息化管理工作。

（十）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震规划，管理本地区地震烈度区划，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监督管理。开展地震监测，做好预报和地震信息服务工作。

(十一) 负责建设工程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十二) 牵头组织有关行业应急救援工作。协调处理住房和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人民防空领域有关纠纷、投诉处理工作。

(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 14 个内设机构以及 9 个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局本级 14 个内设机构包括：1、办公室，2、综合法规科，3、财务审计科，4、审批服务办公室，5、总工办公室，6、建筑市场监管科，7、城乡建设科，8、质量安全监督科，9、房地产管理科，10、物业管理科，11、住房保障科，12、人防科，13、人事科，14、消防科；9 个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包括 1、中山市工程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燃气事务中心，8、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9、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 9 个纳入

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中山市工程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燃气事务中心，8、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9、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2、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4、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95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529.39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488.8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5.69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953.71	本年支出合计	12953.7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953.71	支出总计	12953.7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22.87	172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5.11	25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5.11	25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2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2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69	54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5.69	54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45.69	54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953.71	9870.62	3083.09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529.39	0.00	529.39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529.39	0.00	529.39	0.00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529.39	0.00	529.3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0	323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9.80	323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9.44	273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57	33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78	16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88.83	6630.82	1858.01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91.06	6630.82	1360.24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195.00	6079.66	115.34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3.20	0.00	13.2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22.86	551.16	1171.7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5.11	0.00	255.11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5.11	0.00	255.11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0.00	242.66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0.00	242.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69	0.00	545.69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5.69	0.00	545.69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45.69	0.00	545.69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95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529.39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488.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5.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953.71	本年支出合计	12953.7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953.71	支出总计	12953.7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953.71	9870.62	3083.09
[203]国防支出	529.39	0.00	529.39
[20306]国防动员	529.39	0.00	529.39
[2030603]人民防空	529.39	0.00	529.3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9.80	3239.8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9.80	3239.8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9.44	2739.44	0.00
[2080505]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57	333.57	0.00
[2080506]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78	166.78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50.00	0.00	150.00
[21110]能源节约利用	150.00	0.00	150.00
[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	150.00	0.00	15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8488.83	6630.82	1858.01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91.06	6630.82	1360.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行政运行	6195	6079.66	115.34
[2120105]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3.20	0.00	13.2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60.00	0.00	60.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22.86	551.16	1171.7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5.11	0.00	255.11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5.11	0.00	255.11
[21206]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0.00	242.66
[2120601]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2.66	0.00	242.66
[221]住房保障支出	545.69	0.00	545.69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5.69	0.00	545.69
[2210106]公共租赁住房	545.69	0.00	545.69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9870.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058.7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87.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602.1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08.92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09.1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33.5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66.7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3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68.7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0.59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74.0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3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81.37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14.2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8.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6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5.1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4.7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05.3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75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2.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9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4.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8.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7.55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5.6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809.0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4.07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7.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1.30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5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3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123.0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81.72	1281.72	0.00	0.00
“三公”经费	18.50	18.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	1.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50	12.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12.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953.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51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因是：一是行政运行减少 1,113.11 万元，二是购买服务经费增加 324 万元，三是省预下达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400 万元，四是政策性人员经费调整增加 300.65 万元；支出预算 12,953.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51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因是：一是行政运行减少 1,113.11 万元，二是购买服务经费增加 324 万元，三是省预下达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400 万元，四是政策性人员经费调整增加 300.65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8.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0 万元，下降 27.45%，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出国（境）公务活动，二是 2 台公务用车划转至相应职能部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出国（境）公务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0 万元，下降 28.5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0 年已完成公务用车划转工作，2021 年比 2020 年减少 2 台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的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81.72万元，比上年减少1,113.11万元，下降46.47%，主要原因是专项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05.3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8.3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3.9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83.1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391.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673.33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71.34万元，主要是能耗平台、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101 工程指挥所维护管理费	1,747,100.00	完成配电设备检查：12次
		完成信息化设备检查：12次
		完成时间：2021年底
		完成消防设备检查：12次
		指挥通信设备正常使用：100%
		风水电及消防设施正常使用：100%
人防办专项业务费	3,541,800.00	维护中继站：5套
		维护人防警报中央站：1套
		租赁各项线路：5条
		返拨2020年10月至2021年9月镇区易地建设费：4次
		维护多媒体警报终端：4套
		市民对人防工作的知晓度：达到80%
		维护人防警报一体机：480台
		培训的批次：1次
		完成保障中山市人防正常履行其行政职能
既有住宅加建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0	
既有住宅加建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0	项目实施周期内的总目标：通过对既有住宅加建电梯按照10万元/台的标准，对已完成安装电梯的住户发放补助，2021-2023年累计完成既有住宅加建70台电梯的工作目标。通过加装电梯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使群众受惠。2021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既有住宅加建23台电梯的工作目标；2022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既有住宅加建23台电梯的工作目标；2023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既有住宅加建23台电梯的工作目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100%
		完成加建的电梯数量：23台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补助覆盖率：100%
		通过加装电梯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实现完善

政府购买服务（工程造价数据分析）	132,000.00	<p>项目实施周期内的总目标：通过按月及时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编制发布年度建设工程造价指数工作的开展，提高材料价格信息源的广度和深度，优化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的采集，完善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p> <p>阶段性目标： 2021 年按月及时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编制发布 2019 年和 2020 年建设工程造价指数。 2022 年按月及时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编制发布 2021 年建设工程造价指数。 2023 年按月及时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编制发布 2022 年建设工程造价指数。</p> <p>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发布及时率：100%</p> <p>建设工程造价指数发布数量：1 宗</p> <p>建设工程造价指数成果验收合格率：100%</p> <p>建设工程造价指数发布及时率：100%</p> <p>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发布次数：12 次</p> <p>中山市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的浏览次数：1000 次以上</p> <p>建设工程造价指数的浏览次数：1000 次以上</p>
政府购买服务（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效果评估及技术咨询服务）	520,000.00	<p>根据住建部建办城函〔2020〕179 号文和近期线上培训要求，2021 年继续对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面积 49.92 平方公里进行评估，编制《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等，严格按照有关技术要求对项目进展和实施效果进行分析评估，体现实用、有效、经济、明显效果，并被上级政府评估基本达标，产生政策决策支持效益。</p>

		<p>《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文本：1</p> <p>《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相关附件汇编：1</p> <p>购买服务及时完成率：90%以上</p> <p>成果验收合格率(项目成果应根据独立验收专家组意见修改完善，经过独立专家组评审后验收合格)：100%</p> <p>质量达标（文本和图纸表达规范，错漏较少，无前后矛盾；电子图纸符合上级文件要求）：100%</p> <p>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p> <p>评估达标情况（通过上级政府评估，评估结论为基本达标及以上）：基本达标</p> <p>中山市海绵城市评估面积：112.18 平方公里</p>
政府购买服务(安全事务辅助工作经费)	600,000.00	<p>本项目计划建筑工地日常辅助安全监督巡查检查、安全监督管理 2000 次/年，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巡查检查、扬尘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2000 次/年，建筑工地封闭围挡及公益广告的设置和巡查管理2000次/年，各项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展开率达到 100%，工作及时完成率为 100%，提供服务质量通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工作效率提升程度或业务办理时间缩短程度根据往年的实际情况填写，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以期能更好、更有效地实施工程安全监督管理，提升工作效率。</p> <p>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10 人均达到合同要求标准）：100%</p> <p>购买服务及时完成率：100%</p> <p>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量：10 人</p> <p>各项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展开率：100%</p> <p>服务对象满意度：≥80%</p> <p>建筑工地封闭围挡及公益广告的设置和巡查管理业务覆盖数</p>

		<p>量:2000 件</p> <p>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巡查检查、扬尘污染防治监督管理业务覆盖数量:2000 件</p> <p>工作效率提升程度或业务办理时间缩短程度:根据往年的实际情况填写</p>
政府购买服务（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	1, 520, 000. 00	<p>本项目积极推行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吸引企业和其他机构参与公租房（平安苑、祈安苑）日常维护和管理事务，拟采购政府服务购买岗位 15 个，其中，4 人负责入住和退出管理事项，4 人负责租金收缴和房屋使用管理，7 人负责综合管理事项，完成住房保障公租房申请、审批、续租纸质档案整理 5000 宗，历史档案电子化信息管理 5000 宗，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公租房（平安苑、祈安苑）日常维护和管理事务的企业化经营、项目化运作，以提高中山市住房保障水平，保障困难群体的居住环境安全有序，进一步提升保障对象满意度和获得感。</p> <p>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岗位：15 人</p> <p>公共设施设备维护率（尽覆盖全覆盖）：100%</p> <p>资料入库台账及系统管理覆盖率：100%</p> <p>公共设施设备维护及时率：100%</p> <p>历史档案电子化数量：5000 宗</p> <p>季度总结报告数量（提供给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和财政厅）：1 次/季度</p> <p>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100%</p> <p>入户巡查次数：2 次/年</p> <p>直接受益租户数量：3307 户住户</p> <p>租金收缴率：≥80%</p> <p>空置单元管理率（实际接管的</p>

		空置单元数目/空置单元总数)：100%
		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95%
		住户信息档案完整率：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购买方满意度：≥95%
政府购买服务(质量事务辅助工作经费)	600,000.00	<p>将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质量工作，规范散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等质量事务监督内业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给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承接完成，以更好、更有效地实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p> <p>提供季度工作报告数：每年 4 份</p> <p>购买服务及时完成率：100%</p> <p>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100%</p> <p>购买服务覆盖率：90%以上</p> <p>政府购买服务辅助事项数量：1 项</p> <p>工作效率提升情况：90%以上</p> <p>办理监督抽检委托和对数业务数量：16000 件</p> <p>建筑工程报监项目双随机派件数量：700 件</p> <p>行政满意度：90%以上</p> <p>各监督组辅助文书业务数量：6000 件</p> <p>“双随机”监督检查影像资料管理数量：700 件</p> <p>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抽检资料整理归档数量：250 件</p> <p>办理建材见证人脸识别备案业务数量：800 件</p> <p>办理竣工验收双随机登记业务数量：200 件</p> <p>办理消防资料抽查业务登记业务数量：400 件</p> <p>在建项目竣工资料抽查业务办理数量：1000 件</p>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